

嶺東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王瑞聰傑出校友獎助學金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14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制定

- 一 嶺東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會計科傑出校友王瑞聰先生為鼓勵會計資訊系(以下簡稱本系)學生努力向學、考取高階專業證照、參加全國性競賽，特訂定「嶺東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王瑞聰傑出校友獎助學金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 申請條件與核發金額：
凡本系在校學生品行端正且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，得由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議，每年推薦六名獲獎者，每人核發獎金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 - (一)家境清寒仍努力向學，學業成績優良。
 - (二)通過國家公務人員考試，包括高考、普考、各級特考及專門技術人員考試等。
 - (三)獲得會計、審計或本系認可點數 10 點(含)以上之專業證照。
 - (四)參加全國性專題競賽獲得優良或佳作(含)以上佳績。
 - (五)其他經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議，有核發獎助學金以資鼓勵之必要者。
- 三 申請方式：
由本系於每學年度上學期開學一個月內，召開學術發展委員會議推薦獲獎名單，造冊逕向會計室申請並完成核銷與發放作業。
- 四 頒獎儀式：
由本系主動協調王瑞聰校友安排頒獎典禮，鼓勵獲獎學生持續努力，並配合媒體採訪與新聞登載等宣傳、文宣活動。
- 五 凡領取本獎學金之學生，在校期間必須協助班級導師或其他任課教師，提升班級學習風氣。
- 六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